

市第十六届人大三次
会议文件(5)

关于青铜峡市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在青铜峡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青铜峡市财政局

（2022 年 12 月 11 日）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全市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是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重要一年。全市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指示，聚焦“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紧扣财政部门职责，

积极主动在研究政策、吃透政策上下功夫，在落实政策、筹集资金上想办法，努力克服减税降费、留抵退税、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千方百计抓收入、保民生、稳增长，稳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和财政管理各项工作，努力完成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85000万元，同比增长4%，同口径增长12%（考虑增值税留抵退税15000万元因素影响，预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0000万元，达到年初预算目标的100%）。其中：税收收入预计完成55000万元，占比64.7%；非税收入预计完成30000万元，占比35.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28000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360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750万元、上年结余10202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为509775万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370000万元，增长5.1%，债务还本支出22111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上解2000万元，收支相抵后滚存结余115664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专项资金，实现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8960万元，增长106%，完成年初预算的7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3000万元、上年结余1105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为33010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20223万元，增长119.9%，债务还本支出1501万元，收支相抵后滚存结余11286万元，全

部为结转下年使用的专项资金，实现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462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增长0.2%。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43362万元，增长4.3%。收支相抵后结余2920万元，加上上年滚存结余28210万元，累计滚存结余31130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完成120万元，增加60万元，增长100%，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76万元、上年结余20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量397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完成397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五）政府债务情况

1. 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2年，自治区财政厅新增我市政府债务限额15000万元，全部为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我市政府债务限额由435044万元调整为450044万元。

2. 政府债务余额情况。2022年，预计我市政府债务余额为40360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381827万元、专项债务余额21774万元，年末债务余额未超过自治区下达的债务限额。

3. 政府债券转贷情况。2022年，自治区转贷我市新增债券15000万元，全部为新增一般债券，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污染防治、交通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方面。转贷再融资债券21000万元，用于偿还2022年到期的—般债券本金。

4.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22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23612万元，包括一般债券本金22111万元、专项债券本金1501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13928万元，包括一般债券利息13043万元、专项债券利息885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以上数据均为预计执行数，相关数据在完成上下级结算和决算会审后还会有所变化，决算后将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数据做相应调整，届时再按程序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六）落实人大预算决议和财政工作情况

2022年，财政部门认真贯彻《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积极落实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预算决议，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持续提高可用财力，兜牢财力保障“一张网”。**今年以来，财政部门紧盯目标，全力以赴，始终将增加可用财力放在财政工作的突出位置，着力在财政收入上卯足干劲、下足功夫，建立健全旬分析、月调度、季总结工作机制，强化收入运行动态监控，做好收入监测和分析研判。**全力抓好税收收入库。**加强财税协调配合，密切关注重点税源、潜在税源运行状况，做好上级政策动向与财政收入的关联性分析，强化欠税企业清缴，做到严征细管、挖潜堵漏，抓大不放小、以小补大，全年预计完成本级税收收入5.5亿元，增长10.5%。**深入挖掘非税潜能。**强化重点单位、重点项目和重点环节产生的非税收入征缴管理，加大工业用水权有偿使用费、水权指标交易、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征缴入库力度，有力推进松瑞林地上

设备、湖畔嘉苑商贸房、经济适用房等闲置国有资产处置，增加收入 2854 万元，预计全年完成非税收入 3 亿元，剔除上年水权指标交易一次性收入 1.3 亿元，同口径增长 34%。**积极上争资金补短板。**认真谋划，紧密对接，及时向各项目单位推送中央、自治区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信息，预计全年争取上级各类补助资金 28 亿元，为历年最高水平，为全市全面落实大规模“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兜牢兜实“三保”底线提供了坚实财力保障。**强化财政统筹补充财力。**全年盘活各类存量资金 1.66 亿元，当好“铁公鸡”、打好“铁算盘”，加大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压减力度，按规定将超过两年以上的结转资金和结余资金收回统筹使用，全年“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预计压减 10%。充分发挥闲置资金效益，腾挪更多资金保障重点项目和民生领域资金需求。

——**持续释放政策效能，绘制高质量发展“一张图”。**坚定贯彻“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的要求，不断加强财政政策供给、服务配套与资金支持，精准帮扶企业，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打好减税降费“组合拳”。**全面落实大规模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等减税降费政策，预计全年为国能宁夏大坝四期发电等 487 户企业办理留抵退税 5.2 亿元以上、减免税费 0.95 亿元、延缓缴纳税费 1.18 亿元，助推市场主体“轻装上阵”，坚决不收过头税，为企业持续发展增添活力。**发挥金融扶持撬动作用。**充分发挥政银企对接机制，推动更多金融资源流向实体经济，2022 年辖区企业贷款余额始终保持在 100 亿元以上。

充分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增信作用，古峡融资担保公司当年完成担保业务 340 笔，增长 79.89%，担保金额 3.47 亿元，增长 20%，其中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融资担保业务占比达到 92.44%。**全力推动创新驱动发展。**安排资金 0.47 亿元，持续加大对企业研发后补助、高新技术发展、科技成果转化及科技人才培养等方面支持力度，全年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8 家、区级科技型企业 23 家，助力我市跻身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促进工业高质量发展。**安排资金 2.3 亿元，聚焦自治区“六新六特六优”产业布局，落实扶持工业发展相关政策，大力支持青铝股份、和兴碳基等企业重点技术改造，支持工业园区应急蓄水池、排水管网、道路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支持牛首山抽水蓄能电站、海利化工等项目提速推进，支持天霖新材料、青铝分布式光伏等项目投产达效。**着力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安排 2.71 亿元，用于大气污染防治、生态环境整治修复、节能减排及其它生态保护专项污染治理，持续改善环境质量，精准支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

——**持续强化民生保障，拧紧民生兜底“一股绳”。**以落实市人大监督实施的民生实事为牵动，统筹资源优先保障民生支出，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增强民生政策有效性和可持续性。**充分发挥直达资金效益。**分配下达中央直达资金 7.93 亿元，确保基本公共服务、困难群众救助、居民就业等民生政策落实到位，确保资金精准高效拨付到受益对象，增强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着力推进乡村振兴**

战略实施。安排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农村综合改革、农业生产、水利发展等资金 7.5 亿元，支持新建农村公路 36 公里、乡村建设“五大工程”绿化美化村庄 23 个，改造农村冬季清洁取暖 1.7 万余户，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3%，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同比增长 15.7%，切实发挥财政保障职能，助推我市成功入选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全力做好疫情防控资金保障。**面对“9·20”“11·25”等突发疫情，积极筹措整合资金，开通资金拨付和政府采购“绿色通道”，累计拨付新冠疫情防控资金 0.5 亿元，重点保障全员核酸检测、防疫物资、集中隔离等方面支出需要，支持市医院和疾控中心核酸实验室提标改扩建，核酸日检能力由 5000 管提升至 1.7 万管。**提升社会事业发展水平。**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0.82 亿元，开展就业重点群体职业技能培训 1800 余人次，发放公益性岗位、“三支一扶”等就业补贴 0.35 亿元，为符合条件的 549 家中小微企业发放援企稳岗补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3408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08 万人。安排 1.25 亿元，落实困难群众救助提标政策，累计保障困难群众等各类救助对象 2.67 万人次。安排 1.91 亿元，支持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推进残疾人、退役军人事业发展，稳步提高社区治理能力。安排 6.12 亿元，着力支持教育、文化旅游、公共安全等事业发展。**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安排 3.24 亿元，围绕人居环境整治和解决群众民生问题持续发力，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力度，实施华福御景、永庆家园等 12 个老旧小区改造，惠及居民 5245 户，汉延渠、青逸湖水系生态修复新增绿化面积

10.5 万平方米，市政基础设施改造整修街道 11 条 2160 平方米，新增停车位 500 个，城区长效保洁覆盖率 100%。

——**持续防范重大风险，守好运行风险“一条线”**。牢固树立“底线”思维，统筹兼顾资金支出需求和财政承受能力，坚持“促发展”和“防风险”并重，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坚持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不动摇**。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自治区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各项要求，充分发挥全市债务领导小组职能，持续完善债务统计报告、风险预警及化解机制，多渠道筹集资金偿还到期债券本金 23612 万元，兑付政府债券利息 13928 万元，稳妥开展存量债务化解工作，全口径债务率稳步下降。**坚持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不动摇**。健全金融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制定《青铜峡市金融领域涉稳风险隐患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加强法人机构风险监测和预警，重点关注青铜峡农商行改制后的经营发展状况、村镇银行增设网点后的经营情况，引导全市银行机构积极化解不良信贷资产。深入开展养老领域非法集资整治工作，对辖区金融机构、各小贷、典当公司开展专项检查，有效治理行业乱象。**坚持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不动摇**。按照积极稳妥有序的思路，制定全市财政暂付款化解方案，明确年度消化目标任务、消化方式及资金来源，2022 年化解财政暂付款 1722 万元，暂付款清理工作取得初步成效。坚持优先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确保全市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和在职人员工资、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预计全年完成

“三保”支出 20 亿元，切实保障“三保”兜底线保民生政策发挥实效。

——**持续深化财政改革，补齐制度建设“一块板”**。围绕建立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管理制度，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不断提高。**强化绩效结果导向**。坚持“先有项目再安排预算”“资金跟着项目走”，对预算编制、执行和决算进行事前、事中、事后全程的监控。对 2021 年部门预算 396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对 2022 年部门预算 378 个项目开展绩效中期监控，对 2023 年部门预算 269 个项目编制绩效目标，对乡村振兴等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强化绩效结果应用，调减、取消低质无效项目资金。**深入开展监督检查**。以强化预算单位内控机制为抓手，认真编制权责发生制政府财务报告，规范财经秩序管理，组织开展非税收入、财政票据、代理记账机构、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等财政专项检查，督促单位规范、高效使用财政资金。**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围绕全市重大战略和产业总体布局，积极推进国资监管职能转变，厘清出资人权责边界，增强协同监管合力，加快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系。协同推进市属国企重组整合，将 24 户市属国企全部纳入集中统一监管范围，实现政企分开、事企分开、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进一步完善监管制度体系，修订完善《青铜峡市企业国有产权管理暂行办法》等 12 项制度，全面形成全市国资国企监管合力。**全面开展专项治理**。对全市 24 个国有企业和 128 个行政事业单位 2018 年至 2021 年国有产权交易事项进行全

面检查，深化政府采购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通过专项治理，进一步规范交易程序、完善制度体系。**做好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统筹做好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建立完善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强化采购人依法履行主体责任，实现政府采购计划网上申报、审核、审批，提升政府采购规范化、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各位代表，回顾一年来的预算执行情况，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中存在一些突出问题，财政管理过程中还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增值税留抵退税等减税降费退税政策影响市本级税收收入减少 1.5 亿元以上，下拉财政收入 20 个百分点，可用财力进一步吃紧，受存量暂付款影响国库库款紧张，偿债进入高峰期，疫情防控、银行贷款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不断扩大，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财政平衡压力较大。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意见，下大功夫，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改进和解决。

二、2023年预算收支草案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决策部署的开局之年，也是青铜峡市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编制好 2023 年财政预算，统筹谋划好 2023 年财政工作，对促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们将按照市委决策部署及市人大决议要求，服务全市发展大局，促进财政收支提升效能和财政政策更精准、可持续，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一）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原则

2023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聚力市委“13358”总体思路，持续开源挖潜稳增收，持续保障改善民生，持续贯彻过紧日子要求，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突出保基本、守底线、保重点和绩效导向，坚决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确保财政稳健运行可持续。

贯彻上述指导思想，2023年预算编制着重把握以下原则：
一是**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收入预算与经济社会发展新情况相适应，与积极财政政策相衔接。充分考虑财源项目实施进度、疫情防控常态化等实际情况，以及部分企业经营困难等给财政增收带来的压力。
二是**有保有压，突出重点**。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支出预算按照“三保”、重大决策部署、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标准民生、必须由本级政府承担的据实结算支出顺序安排。
三是**绩效导向，提质增效**。以绩效管理为导向，对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进行统筹谋划，注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压减非急需、非刚性项目支出，着力

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四是居安思危，防范风险。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合法合规使用债券资金，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切实兜牢“三保”底线，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90000万元，比2022年预计完成数增长6%，其中：税收收入60000万元、非税收入30000万元。加上自治区固定补助收入76933万元、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42294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08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为220027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23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207848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专项上解500万元，一般债券还本11679万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220027万元，收支平衡。

按照2023年预算编制原则，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7848万元，主要是：人员类支出146175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3133万元，下降2.1%，主要是规范津补贴后民族团结奖、政府效能奖、平时考核奖等补贴取消发放，干部职工工资总额较上年减少。公用经费等运转类支出5288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44万元，下降0.8%，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特定类项目支出56385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7977万元，增长16%，主要是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2023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23775万元，比

2022年预计完成数增长25.4%。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2000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1775万元。

2023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11342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24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23775万元，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50890万元，比2022年预计完成数增长10%。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3852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2498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2398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2142万元。

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47806万元，比2022年预计完成数增长10.2%。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33852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8925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2914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2115万元。

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支结余3084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4214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2023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计划120万元，加上提前下达上级转移支付收入7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财力为196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96万元。

（六）政府债务情况

2023年，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债务付息不留缺口，债券本

金逐步偿还”的要求，申请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一般债券到期本金 10800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安排还本付息 2727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本金 879 万元、专项债券本金 12433 万元、一般债券利息 13100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867 万元）。

（七）“三保”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三保”支出需求预计 175245 万元，主要为：保基本民生 62385 万元、保工资 107572 万元、保运转 5288 万元。2023 年预算安排“三保”支出 138278 万元、计划使用年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36967 万元。资金来源是：保基本民生年初预算安排 25418 万元、计划使用年中上级转移支付安排 36967 万元，保工资年初预算安排 107572 万元，保运转年初预算安排 5288 万元。全年“三保”支出足额保障，无支出缺口。

以上收支项目，请各位代表参阅相关附表。2023 年全市财政工作主要围绕以下几方面：

——抓收入、挖潜力，夯实财源“动力引擎”。充分利用好国家、自治区各类政策支持，结合全市重点规划和发展需求，抢前抓早对上沟通，全力争取上级对我市转移支付、新增债券等各类资金，缓解财力紧张状况。大力支持金昱元产业链融合、永利新材料、海利精细化工等一批重大项目早日建成投产，培育财政收入新的增长极。加强税源动态监控，做好财政运行分析，及时跟进青铝、金昱元、国能大坝发电、青龙管业、东吴农化等重点税源企业生产经营状况，梳理工业园区享受“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到期企业和异地施工企业，引导企业在青铜

峡注册分公司，确保这些税源纳入监管，在本地足额缴纳税款。健全综合治税机制，坚持多部门联动科学组织收入，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紧盯牛首山抽水蓄能电站、国能大坝分布式光伏发电、工业用水权有偿使用费、煤炭物流储配中心等重点财源项目进度，确保财政收入稳步增长。

——**盯重点、保民生，持续强化支出保障。**强化财政投入力度，聚焦“六新六特六优”产业，大力支持装备制造业、精细化工、清洁能源、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区等产业发展，着力保障重大项目建设，深入实施特色农业提质计划，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提高财政政策资金的针对性和精准性，加快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助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支持居民收入、移民致富、教育质量、健康水平、文明素养、城乡面貌“六大提升行动”，进一步加大资金整合，助力全市实现更加稳定更可持续的就业，发展更加均衡更为优质的教育，提供更加完善更高质量的健康服务，构建更加全面的社保体系，提升民生保障水平。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创新财政支农方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撬动作用，支持乡村产业发展。落实财政惠民惠农政策，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农民增收。积极争取中央、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发展，全面改善农村村容村貌及基础设施条件。

——**促规范、重监管，持续强化财政管理。**强化直达资金监管。切实加快资金分配下达，以直达资金台账为基础，通过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加强对资金分配下达、资金支付、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情况的全链条监控，确保直达资金使用全程可监控、可追溯，全面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债务监管，严格按照新增债券使用管理办法依法合规使用资金，切实加快债券资金支出进度，确保及时形成有效投资，防止将资金滞留国库或沉淀在部门单位。加大社保基金监督管理力度，畅通部门信息数据共享，提升保障对象精准识别，更大发挥社保基金在促发展、保稳定的积极作用。加大财政监督力度，重点开展财政“三保”任务落实、民生保障、粮食安全、衔接资金、国有资产管理等领域重大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落地见效情况的监督评价工作。

——**强措施、防风险，持续防范财政金融风险。**认真做好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各项工作，法定限额内政府债务严格实行限额管理。积极申请2023年新增一般债券资金3亿元补充财力，申请再融资债券1.1亿元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缓解财政压力。做好全口径债务风险评估预警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动态监测债务风险和财政收支情况，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严格控制暂付款增量，完善财政资金拨付管理办法，不动用国库库款安排借款和暂付款项。进一步细化暂付款化解方案，逐步分类清理存量，统筹预算资金、盘活存量资金、盘活闲置国有资产、清收企业借款化解存

量暂付款，力争 2036 年底前将暂付款全部化解完毕。持续推进金融领域风险排查整治，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及时堵塞漏洞，补齐监管短板，铲除金融领域各类风险滋生土壤。

——**抓落实、提质效，加快推进国企改革。**围绕全市重点战略和产业总体布局，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协同推进市属国企同业合并重组、专业化整合和前瞻性布局。切实发挥好开发性金融资金服务政策，加强与国家政策性银行合作，盘活盛家墩葡萄产业园、邵岗镇国土整治、停车场等收益较好、增长潜力较大的基础设施项目资产，不断做大做强国有企业经营实力。聚焦企业主责主业，统筹运用中长期激励政策，全面推行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和用工市场化管理，强化业绩考核和激励水平，增强企业内生动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市属国企提质增效、高质量发展，确保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和安全完整。

各位代表，做好 2023 年财政预算工作任务艰巨，我们将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的监督指导，虚心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建议，勇挑重担、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开拓创新，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执着精神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持续奋斗、勇毅前行，为青铜峡全面转型全域美丽全民富裕提供强有力的财政保障！